

幕阜赏石

幕阜山是长江中游南岸横跨湘鄂赣三省的一座名山，是道家传说中的二十五洞天福地之一，相传中华始祖伏羲魂归此处，大禹治水登临此山，桀帝流放此境。这里山雄，崖险，石奇，洞深，水冽，林茂，花灿，鸟杂，兽繁，叫人流连忘返。我数游此山，既陶醉于此里的峰壑云烟，也沉醉于此里的古木苍藤，更欣赏这里的奇石怪岩。

幕阜山石是坚硬的花岗石，巨大的可独立成峰，成崖；中小的静立在山坡，像物状；酣然在丛林中，像仙状；蹲守在路边，像兽状。雄霸南天，丹岩夕照，神龟望月，雄鹰展翅，金竹扫台，石田三亩，只角楼，凤凰翅，仙人下棋……单从这些隽永的名称，就可以领略出幕阜山石的风姿，品味出幕阜山石的魅力。

幕阜山石犹以一尖峰为最。一尖峰在湖南平江境内，是幕阜山的制高点，海拔1606米。此峰的西北面，上亿年大自然的鬼斧神工，在这一坡面造就了密集千奇百状的石形，可谓是一座天然的奇石怪岩公园，是欣赏幕阜山石的绝佳佳处。

这里的石头叫人惊叹。“顶天立地”之石，是倒悬在万丈峭壁之上的一块巨石，底部仅有一细小石头支

撑着峭壁上，顶部平坦宽阔，可供十来人坐卧其上。千百年来，任凭各种地动山摇的力量，它总是巍然屹立，纹丝不乱。

这里的石头叫人观止。“长剑啸天”之石，十来米长，薄如纸片，锋如剑刃，紧傍一石崖，直插云霄，似在对天舞干戈。“皇冠”之石，一块六角形的巨石，压在一块更硕大的穹隆形巨石之上，从两块巨石下面的方位看去，酷似一顶王者之尊的冠冕。“神龟”之石，一只栩栩如生的千斤龟，悄卧在千年灌木丛中，吐云纳雾，一梦数纪。有好事之徒，在它的身上，用朱颜批一隶书“寿”字，似要点破它的大寐。

这里的石头有故事。一条小径的途中，一块船形巨石，斜倚在另一石崖上，形成一个中空一百多平米的空间，恰似一座石构的凉亭，人们称之为“万古凉亭”。唐代安史之乱时，朝廷徐安贞、白琪、刘光渔、陈希烈四位侍郎避难幕阜山，经常在此凉亭中会晤，留下“四相隐平江”的史话，此亭也称为“四隐亭”。半山涧之中，累累巨石，叠成一岩，凌空虚蹈，号称“舍身岩”。道教著名人物，受历代朝廷嘉许和百姓爱戴的“神功妙济真君”许旌阳天师，据说就在此岩舍身成

郁林 作者地址：通城县二中

仙。一石崖之下，有一石洞，洞内别有洞天，有泉井，有人工凿就搁置碗筷的柜台，至今石壁上留有远古的烟火燎痕。有传这就是晋代葛洪在幕阜山修炼时，“渴饮岩泉水，饥餐石上松”的“下狮洞”。

这里的石头会唱歌。抗日战争时期，幕阜山是长沙会战的最前线，国军驻扎于此，阻击日寇。国军五十八军军部的指挥所就设在一尖峰最高处的一石洞内，石洞内四壁光滑，半人多高，空间虽然逼仄，但足以坐镇指挥办公。且岩石厚重，足以抵挡日军飞机的轰炸，是一天然的防空设施。紧临洞外的一块石壁上，有国军五十八军军长鲁道源于民国三十年夏铭刻的一首抒怀的五言绝句：“幕阜顶天立，雄霸处四极；气吞三岛寇，誓欲干戈平。”登临此处，想到中华民族苦难的昨天，虽然硝烟已逝，犹叫人壮怀激烈。可以说在那民族存亡的年代，幕阜山的每块石头，都唱出了一首不屈的抗争之歌，叫人不能等闲视之，对它肃然起敬。

幕阜山的石头，非石也，是日月的精气，是山川的魂魄；欣赏幕阜山的石头，不是欣赏一块块的石头，是探索自然幻化无穷的奥妙，是寻求天地不朽的精神。

陈水林 作者单位：市中级人民法院

例外，一次正加班赶写材料，本想推脱酒局，可几个大款战友说：“每月才几个银子，还真玩命啊？”想想自己仍在工薪族里恪守成规，不借心血爬格子，偶尔见报的小豆腐块只能换回几个铜板，难得几个赏心悦目的人在一起，痛痛快快地喝醉也不应担心后果。于是，把酒桌当战场，觥斛相交，飞觥醉月，真是半斤不当酒，一斤扶墙走，一斤半墙走我不走。当的士将我送到楼下，见到妻子便借酒发疯，非要她背到二楼，刚上几个踏步，妻裤腿渗出了殷红的血，我惊慌了。她说：“再喝醉，就用‘大姨妈’写在脸上，让你知道血的教训！”

一觉醒来，顿感，酒是为助兴而来，更多是为懦夫准备的。粘了酒的男人发挥的是酒气而非豪爽，坚强的外表会湮没在无力化解的酒意中，甚至失态。可见，男子汉决没有理由跪拜在那奇怪的水中。

其实，能把吹过的“牛”当作鞭策，未尝不是一种境界。

“三不先生”

进入而立之年，我信守不抽烟、不喝酒、不打工的诺言，在朋友圈中获得了一个“三不先生”雅号。几十年来，在人生旅途上坚守“三不”，每当有人问起缘由，我都会东拉西扯胡诌一些搪塞的话，其实只为弥补儿时吹过的牛。

三岁那年，盼星星盼月亮终于盼到春节了，全家人欢天喜地过新年，小孩子放鞭炮，大人们喝酒聊天。爷爷醉了躺在床上抽烟，不知不觉点燃了被子和衣裳，也烧掉了新年的喜庆。母亲叫上我们哥们几个说，家里先人都抽烟喝酒打牌，你们长大了能不能做到“三不”？还没等到其他人开口，我就蹭到凳子上说：“能”！哥哥姐姐都指着我说：“你别吹牛了”！

长大了，因讨厌烟，自然不抽。但遗传基因使然，朋友凑一起就摸几把麻将。有次战友聚会，打麻将至深夜回家，担心解皮带头的响声吵醒熟睡的妻子，只好先在客厅脱了裤子，蹑手蹑脚走进卧室，谁知妻突

然开灯，一看说：“我的神呀，打多大啊，裤子都输光了。”后来又打牌了，发誓剁手。正逢下雪天，出门时带了一双刚从蒙古旅游时买的皮手套，回家只剩一只，妻不解，我说丢河里了，权当剁手。妻大笑。说：“这下好了，只一只手套，另一只手可以牵着我了。”被幽默了一回，我也反唇相讥：“就你这个样子，这个年龄，已经跌破发行价了，还想玩浪漫呀？”彼此嘻嘻哈哈一通，我仍然我行我素。

一次，半年不曾相见的母亲进城看我，妻子几次打电话催回家，因三缺一走不开，母亲找到麻将室，对我说了几句话后，眼含泪水悻悻而去。看到母亲远去的背影，心中一阵疼痛，从此，麻将于我永远滚落在母亲的泪珠里，一生不敢触摸。

刚走入社会时，常应酬喝酒，多少次觥筹交错在回首之中，多少次觥筹交错在交心之中，多少次觥筹交错在祝福之中，尽管飘飘然，但从来不胜。可也有

王战强 作者单位：通城县审计局

错到好处

如果有人问，是对的好还是错的好，可能大多数人都会不假思索地脱口而出：肯定是对的好。考试答错了题，你就得不到分，走路选错了方向，你就越走越远，下棋一步失算，满盘皆输。有时候，真是一步错，步步错，人生一错，悔恨终生。

有一天，看到网上报料，一张错版的百元人民币经鉴定，值百万元之巨。于是我想，也许这个世界上不是所有的错误都是一个结果，而是有可能给你带来另一种收获。

《中国摄影报》报道了一个故事，叫做《战士违规带相机，留下千幅珍贵影像》。讲的是美国人伊藤进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为了方便给家人寄照片，买了一台便宜的35mm相机。那是一款爱发“安斯歌”相机，带折皮囊和F3.6光圈的镜头，没有对焦环，只有人像、中距离和远距离三个焦距。这部相机在他的战斗生涯中起到了非常积极的作用，为他的战友们拍下了不少珍贵的照片。其中，1000多张珍贵的照片如今正在洛杉矶的日美国际博物馆陈列。2011年12月7日，他在国会山被授予国会金质奖章。而在当时，战士是不准携带相机的，他是唯一一个违规携带相机的人。

毫无疑问，这是一个非常有价值的错误。没有他违规的错误，也就没有那些珍贵照片的存在了。

有一个众所周知的《三季人》故事。讲的是有一天，一个

穿着绿衣裳的人来到孔子的门前，刚好碰到孔子的弟子在庭院洒扫，绿衣人上前问，“一年有几季？”弟子毫不犹豫地说：“四季呀。”绿衣人反驳道：“三季。”两人争执不下。绿衣人出了个主意，如果是四季，我向你磕三个头，如果是三季，你向我磕三个头。于是两人一起去找孔子评理。孔子看了看绿衣人说：“是三季呀。”弟子很不情愿地向绿衣人磕了三个头，那个人高兴地走了。弟子不甘心，站起身问道：“老师，明明是四季您怎么说是三季呢？”孔子说：“你没看见那人一身的绿，明明就是蚱蜢嘛，蚱蜢一生只经历过春、夏、秋三季，从来没见过冬天，它当然不知道一年是四季。你看他又一副不服输的样子，你顺着他说，让他高兴高兴有何不好？否则，他怎么也不会痛快走路。”

这是一个善意的错误。这个错误不仅不会给任何人造成伤害，反而还能够给人带来快乐。这种没有什么价值的对与错的争论，毫无必要去坚持。

也许世界上的事情都是这样，没有绝对的好与坏，没有绝对的优与劣，只有在比较中来判断它的美与丑，以结果来证明它的对与错。如果错到好处，错的事情也能够带给人们一些美好的享受。就如我们都看过的《上错花轿嫁对郎》那个电影，那是一个美丽的错误，阴差阳错之间，成全了一段美好的姻缘，留下一个美丽的故事。

秋日融融好登高

秋日，我特别喜欢的户外活动就是登高望远，也许是生命基因里就贮存了太多关于山的记忆。登高可以触景、望远，可以扩展胸怀，可以放飞梦想。因为，“人是会思索的芦苇”，尤其是在山顶处体悟更深。

前不久，借回老家之机，我和姐姐等一行人，缘山脚下溯一条清澈的溪流，徒步登高。深秋时节，霜叶醉染，秋意浓浓。伴着秋风秋景，约摸一顿饭的功夫，就到了挂在半山腰处的村庄——陈金。回首处，山下景物尽收眼底。虽缺少“一览众山小”的豪情，却也有些“独上高楼，望尽天涯路”的韵味和感慨。说实在的，久居闹市，车水马龙的喧闹已成为一种病态的习惯，陡然间融入到这美丽而宁静的自然中，与树木花草、溪流清风来个亲密接触，内心里那久违的恬静与淡定，都散发一种浓浓的馨香，弥久弥长。

按老习惯，我们一行人是会放下行李，换上便装，去登临眼望处的灶背崖顶——大髻山主峰。因为往昔

岁月的多少年，在此期间都是这么安排，借此机会，一大群人可以爬爬山，说说话，赏赏秋景，更可以摘摘秋实：山楂、山梨、山茶、山柿、山栗、山桃，尤其是正当时令的“木阳桃”——野猕猴桃。更是在记忆里散发一种岁月的果香，馋诱着我们！同行的侄子问我，是否继续登顶，我就犹豫了半晌，还是对他们说，你们去吧，我腿脚不好，就不去了。但我自己知道，说出的话只是托辞，其实是前不久我的大姐夫的英年早逝，让我忽然觉得登顶少了一个多年的铁杆旅伴，往年的那种冲劲和兴致在那一瞬间荡然无存。因为我怕站在高山上，居高临下，俯视扑入眼帘萧杀的秋景，会勾起我惆怅抑或悲伤的情绪。也怕这种情绪破坏了同行者难得的雅兴。

我的大姐夫是一个难得的登山的好旅伴，他知山，懂山，花果、树木、药材、鸟兽，甚至山形地貌，奇石险峰，与山有关的趣闻轶事，他都能说出其子丑寅卯，让你在体味登山乐趣的同时，也不自觉地涵养了自己



陈怡升 作者单位：咸安区永安教育总支

关于这座山的知识储备。往年的春秋时节，登临大幕山踏春赏秋总是我长假时的不二选择，而邀的同行人大大姐夫总会是我的第一人选。而如今，在短短不长的时间里，大姐夫与我生离死别，阴阳两隔，恨事绵长，痛心永远！让我直到现在都还没有回过神来。

他们一行走了以后，我到了离村子不远的能够望远的高处，极目望去，从近处蜿蜒的乡村小道，到远方依稀可辨的崇山峻岭，再到更远处透着神秘的一片苍茫，顿时让我有了一种庄严和敬畏感。是啊！生命是美好的，就像我的大姐夫，即使是在生命的最后时候，无时不露出对世界的留恋和不舍，无时不在与可恶病魔作顽强的抗争。于是我想，人对生命的执着和坚韧，是会遁入时光的悠远，潜入空间的寥廓的。所以，活着，就得向往崇高，追求广博，还得保持一种登高的情怀。因为人在高处，才能探看天水相亲，天地相连；才能倾听松竹唱和，风云际会；才能更好的平复思绪，追慕浩瀚。

千层底鞋

唐胜霞 作者单位：赤壁市陆水湖风景区

小时候，我是穿着妈妈做的布鞋长大的，对于那些花的，红的或是黑色灯草绒千层底儿鞋，有着格外的情愫。

妈妈是位典型的农村妇女，没有什么爱好。每当下雨天，不能外出干活的日子，就会搬出她的针线提篮，坐在窗前忙乎。每逢星期天，和伙伴们玩累了各归家中，我喜欢围着妈妈，翻着小提篮中各种针线工具特发好奇。妈妈的提篮虽小，却一应俱全，细至大小不一的缝针、各种颜色丝线，粗至剪刀和针拔。提篮里还有妈妈自作的鞋样书本，里面夹着全家人的鞋样纸板，纸板上残缺不全的图片很诱人，那是我们平时吃过麻糖的纸盒，被妈妈变废材为宝，剪成各种鞋样，从春夏秋冬不同季节的分类中，整理得井然有序。清楚地记得，玩得最多的是妈妈的顶针，当妈妈没有注意的时候，偷偷拽进口袋，喜欢在同伴面前当作戒指戴在手上显摆。

妈妈一向做事心细认真，做的千层底儿鞋，在我的眼中就像是一件艺术品，也是一项细致的活儿。看见妈妈在阁楼取出早已风干的竹笋壳，掀开床铺一角的棉絮，抚平卷起边的角儿贴近床板，然后复原棉絮压平。数日后，翻出变得平整的竹笋壳对着鞋样图形象裁剪衣服一样剪下。别小看鞋底，可是真材实料真功底，必须选用好的纯棉布，麻质或是丝质根本用不上。在风和日丽的日子，妈妈把破旧的衣服剪成一块块，把米打碎熬成糊，一层层粘贴在门板上，待风干后取下，变得坚挺结实的布料誉称为结巴壳，裁剪好的竹笋壳对着结巴壳缝线大致定型，裁剪后裹上一层结实的白棉布，穿上麻线，错落着横竖相间的距离，然后缝上密密麻麻的针脚，俗称为纳底。

选好面料，接下来做鞋帮。妈妈视力不好，经常借助太阳的光线，把一块布料平铺桌上，分清正反面，对着图案花纹，为了更好的节省面料通常是比了又比。有时候我一旁看着都觉得累心，妈妈却非常认真地告诉我，做鞋面关键是布料花纹对准，不能裁剪歪斜，再就是看行走的针脚是否匀称。最佩服妈妈的手工，缝的针线就像缝纫机压下的线条，均匀而整齐，转角处圆滑，勒边清晰分明。

刚刚上脚的新鞋，生怕弄脏弄皱，有时候不小心被人踩了个脚印，悄悄地躲在没人的角落，用手拍干净，或是用鞋刷沾水清理。布鞋不好打理，不如今日的皮鞋省事，用鞋油擦擦就干净亮堂，麻烦的是，刷水后的布鞋非要在太阳底下晒干才能穿。

喜欢穿布鞋，最主要是柔软，吸汗。小时候踢毽子穿上妈妈做的布鞋，毽子弹起稳而高，在同伴中比赛占得一份优势，总能胜一筹，漂亮的红布鞋伴我走过快乐的童年。

长大后，除了在家穿妈妈做的拖鞋和棉鞋，几乎不穿布鞋了。不够高挑的我，爱上高跟鞋，那怕是仰高的折磨，贴着脚尖走路，也要充其一份虚荣，妈妈的布鞋从此被取而代之。

似是一种爱的承载，和老公结婚后，他和我一样喜欢妈妈做的布鞋，偶尔回娘家，向妈妈预订一双布鞋，傍晚的时候，最喜欢穿着散步，走路轻松又稳健。有一次他单位组织去北京旅游，居然带上妈妈做的布鞋登高万里长城，一趟旅游回来，他的同事在长城买的北京布鞋不是变形就是磨破底跟，而老公的布鞋却完好无损带回了家。

如今，妈妈视力一年不如一年，布鞋不常穿了，妈妈依然在清闲的日子为我们张罗着，就像是一份丢不脱的爱。每次带回家，我更喜欢珍藏，就像是珍藏一份记忆，每当打开鞋柜，我的鞋柜盛满妈妈的爱，暖暖的，常常让我想起妈妈窗前飞针走线的忙碌。